

何謂歧視？

在一個探討歧視的工作坊中，當問及學生：「大家認為香港的歧視問題嚴重嗎？」大部分同學都認為不太嚴重，即使有少部分同學指，香港人不太喜歡新移民、自由行旅客等，之後亦會講述他們有甚麼問題。再看政府終於在去年推出了《種族歧視條例草案》的例子，在電台、報章不少言論都圍繞著，日後講「阿差」、「賓妹」、「鬼佬」等字眼會否觸犯法例。這兩個例子，都反映出，我們常常不自覺地為歧視的行為找藉口，以及擔心歧視法例就會令人誤踏地雷。另外，亦反映我們對歧視的概念，仍有一點模糊。究竟甚麼是歧視呢？我不喜歡某人或群體就等同歧視嗎？

直接歧視是指任何人與另一個群體（如：不同種族、膚色、性別、語言、宗教、政治或其他見解、國籍或社會出身、財產、出生或其他身分等）比較，該人得到較差的待遇。而間

接歧視則是指向所有人一律施以劃一的條件或要求，但實際上並無充分理由需要加上該等條件或要求，而這樣做亦對某個群體不利（如：要求肢體傷殘人士爬樓梯才能進入會所）。

目前，香港已有《性別歧視條例》、《殘疾歧視條例》及《家庭崗位歧視條例》，而條例所保障的，包括是僱傭、教育、貨品、服務及設施的提供、參與會社等範疇。這些都是針對歧視的行為，而不是心裏的喜歡與否。

不少人認為香港的歧視問題不嚴重，也許是我們缺乏機會設身處地去了解被邊緣化的群體的處境。當我們害怕歧視法例會否矯枉過正前，讓我們認識更多被歧視群體的處境。即使有些群體，如新移民、性少數、不同年齡人士，他們並沒有受歧視法例的保障，但本著平等機會的原則，我們亦不應給予他們較差的待遇，甚至應倡議立法保障他們。📢

—— 沒有旁觀者的世界2007 —— —— 青年社關培訓計劃暨馬尼拉考察活動 ——

香港有十四萬菲律賓家庭傭工，當中不少受過高等教育。為甚麼他們要離鄉別井來到香港以至世界各地工作？菲律賓這個國家到底出現了甚麼問題？也許我們不能提供一個標準答案，但我們可提供一個機會給大家共同探索菲律賓的貧窮問題以及本地移民勞工的處境。

對象：高中學生（中四或以上）

要求：關心貧窮問題、對不公義的事情有敏感度、主動學習

名額：10人

費用：港幣 2,000元（經濟有困難的同學可申請部分資助）

查詢電話：2398 1699陳詩韻小姐

截止日期：2月7日（三）

面試日期：2月15日（四）

有興趣的朋友請填妥表格，電郵或郵寄至本會。

郵寄：九龍旺角道11號藝旺商業大廈10樓；

電郵：debby@hkci.org.hk

本計劃部分經費由「樂施會公平世界發展教育基金」贊助。

計劃內容：

Step 01 認識貧窮工作坊

日期：2月24日至3月24日（逢星期六）

時間：10:30am — 1:30pm

內容：認識貧窮的不同面向、交流對計劃的期望，為考察作事前準備。

Step 02 馬尼拉考察活動

日期：3月31（六）日至4月4日（三）

內容：走進貧窮社區，了解當地所關注的議題、探訪民間團體、與青年朋友對話等。

Step 03 反思及行動

日期：4月至8月

內容：反思我們與貧窮的關係，設計回應本地或發展中國家貧窮的行動。